

产品认证收费标准

1 概述

1.1 产品认证分为绿色产品认证、绿色建材产品分级认证、自愿性产品认证，是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符合相应评价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要求的合格评定活动。

1.2 绿色产品认证、绿色建材产品分级认证及自愿性产品认证模式为：

初始检查（资料技术评审+现场检验）+产品抽样检验+获证后监督

1.3 绿色产品认证及绿色建材产品分级认证业务通过集团公司产品认证管理系统运行。

2 产品认证收费标准及工厂检查时间的确定

2.1 产品认证基本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1	申请费	首个认证单元收取申请费 5000 元，第二单元起，每单元收取申请费 3000 元	每个申请组织
2	资料评审费	3000 元/人日×评审人日	对认证委托人提交申请文件、自评估表及证实性资料的技术评审；
3	工厂检查员	3000 元/人日×评审人日	按工厂检查时间表计算
4	注册费	每张证书 5000 元/年	对于新申请，同一申请人同一类产品申请认证的首个认证单元收取批准与注册费 5000 元，第二单元起，每单元收取批准与注册费 3000 元。
5	年金	每个企业证书 5000 元/年	年金是用于产品认证批准注册后的保持、责任风险、提供相关信息和处理申诉、投诉及争议等收取的费用。注册后每年交纳一次，每张证书覆盖同一类产品，但年金最多不超过 5000 元
6	扩大审核费	3000 元/人日×评审人日	包括标准条款增加、场所扩大、产品（服务）范围扩大等情况的扩大审核，通常不少于 1 个人日
7	监督复查费	3000 元/人日×评审人日	包括工厂检查费和产品监督检测费。其中，产品监督检测费按实际发生额计算。
7	审定费	5000 元	

8	证书费	200 元/证		每增加一张证书制作费			
9	认证标识费	尺寸(mm)	Φ8	Φ15	Φ30	Φ45	Φ60
		元/枚	0.06	0.12	0.20	0.30	0.40
10	产品检验费	以实际发生为准另计					

2.2 产品认证工厂检查时间的确定

2.2.1 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工厂检查时间

组织有效人数	审核时间 初次 (人日数)	审核时间 监督 (人日数)	审核时间 再认证 (人日数)
≤100	5	2.5	3.5
101-499	6	3	4.5
500 人以上	7	3.5	5
说明	(1) 工作量可根据工厂的产品复杂程度、规模增加 20-50%的现场审核时间； (2) 本表审核人日数不包括审核员旅途时间； (3) 考虑审核策划和撰写报告的时间，用于现场检查的时间不能少于最终确定的检查总时间的90%； (4) 一个认证单元的资料技术评审人日数为 2 人日，每增加 1 个认证单元，相应增加 0.5 个人日		

2.2.2 绿色产品工厂检查时间

按不同绿色产品认证实施规则中的检查基础人日数确定。一个认证单元的资料技术评审人日数为 2 人日，随认证单元的增加，视产品复杂程度，可适当增加人日，最多不超过 3 人日。

2.2.3 自愿性产品认证工厂检查时间

按不同自愿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中的检查基础人日数确定。一个认证单元的资料技术评审人日数为 2 人日，随认证单元的增加，视产品复杂程度，可适当增加人日，最多不超过 3 人日。

三、监督审核及再认证审核时间

1. 对申请组织的监督审核时间宜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时间成比例，每年用于监督审核的时间总量应不低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总时间的 50%，再认证审核的时间总量应不低于初次认证审核审核总时间的 70%。

2. 下次监督检查前扩展认证单元的：补充现场检查，扩展一个认证单元现场检查人日不超过 2 人日，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个认证单元，增加 1 人日。

3. 对于需在年度监督检查时扩展认证单元的，且每扩展一个认证单元，增加 1 人日。

4. 对于需在年度监督或延续申请时减少认证单元的，应酌情减少现场检查人日数。

5. 因变更组织机构、生产地址、生产条件、生产工艺、生产装备、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产品名称/型号等，从而可能影响证书内容发生变化时；已获证产品发生技术变更可能影响与相关标准的符合性时；或产品标准更新可能影响检测结论时，认证委托人应向认证机构提交书面变更申请。由认证机构评价变更内容与原认证范围的一致性程度，并根据差异进行补充评审、检验或检查。

四、收费方式

1、合同确定后申请机构须支付全额合同金额，若支付 50% 的合同额，现场审核前 10 天付清所有费用。

2、监督审核费和年金：在现场审核 10 日之前支付给本集团公司（具体金额见本集团公司收费通知）。

3、再认证费用：在现场审核 10 日之前支付给本集团公司（具体金额见本集团公司收费通知）。

4、审核人员的交通费、住宿费按实际支出由申请组织承担。

5、由于申请组织的原因而需要增加审核时间时，费用由申请组织承担。

五、声明

上述收费是本集团公司的财务来源，无正当理由，不应全部或部分免收上述费用（公益性认证除外），本集团公司也拒收任何馈赠或赞助，否则将严重损害认证公正性，违反认可要求。